

山东省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研究院

省职研函〔2025〕7号

关于在全省职业院校遴选并支持 2025 年度 “新一代信息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”建设项目的通知

各职业院校，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贯彻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-2035年）》及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加快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重点任务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大力推进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，以教育部《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指南》为参照，为各高等职业院校（含职业技术大学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提供规划建设指导、实习实训方案制定、行业先进技术支持等全方位服务，助力赋能新质生产力，提高行业企业与职业院校协同育人质量，提升学生专业技能水平，助力其高质量就业。我单位拟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在全省职业院校遴选并支持一批“新一代信息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”建设项目，各院校根据自身需求和实际情况自愿申报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山东省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研究院

承办单位：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提供服务

(一) 技术与师资支持

提供行业先进技术咨询，派遣相关专业工程师到院校担任技术顾问，做好实习实训教学指导，协助院校按照办学特色和专业实际制订实习实训方案、开发实训课程和教材，将行业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规范以及企业真实生产项目或典型生产案例引入实践中心。

(二) 软硬件支持

按照实践中心的实际需要，为每个完整建设“新一代信息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”的院校，配套相应的软硬件实训设备、教学资源以及师资培训服务。

(三) 人才认证和技术服务

将相关专业培训认证体系引入到新一代信息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，做好相关产业端的资源导入工作，协助院校承担企业横向课题，有组织地开展产品中试、工艺改进、技术研发等技术服务。

(四) 建设和运营服务

协助院校做好新一代信息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的软硬件规划、建设和运营工作。提升院校培训供给能力，协助院校承接政府、行业、企业组织的职业技能培训，探索实践中心市场化运营机制，增强实践中心“自我造血功能”。

三、申报遴选

各院校根据自身需求和实际情况自愿申报。

(一) 申报条件

1. 相关专业连续招生满三年，具备良好的专业办学能力和办学条件，有稳定的专兼职师资队伍。
2. 可在政策、资金、场地、项目等方面予以倾斜。
3. 具备一定的社会化服务能力和服务经验。

(二) 申报方式

1. 请按照要求提交院校签章的申报书。
2. 请将申报书分别整理为PDF版和Word电子版，并于2025年6月30日前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：edu@ngict.com.cn。
3. 邮件标题请严格遵循指定格式：“XX学院新一代信息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申报书”。附件中提供了申报书的模板，请按照该模板准备申报材料。

(三) 遴选方式

专家评审采取集中评审与现场考察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项目遴选。重点考察申报书所体现的合作规划、建设内容、预期成果、经费来源等模块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(一)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及电话：苏老师 18553732313

(二) 山东省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研究院

联系人及电话： 郇老师 0533-2789989

附件：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合作院校申报书

山东省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研究院

